

经济学院 2023 年“优秀大学生夏令营” 研究生综合考核工作细则

一、组织领导

(一)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组织实施综合考核工作，指导、监督检查各学科专业考核小组开展考核工作。

(二) 各学科(专业)成立考核小组(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 5 人)，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指导下具体实施面试等考核工作，负责确定考生面试的具体内容、评分标准及程序等。

二、综合考核方式与内容

综合考核包括专业测试和外语测试，均采用线下面试方式进行。每个考生考核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。

1. 专业测试

主要考核考生的专业素质，包括自我介绍和随机抽题作答等。其中自我介绍的具体方式由各专业联系人负责通知。

2. 外语测试

主要考核考生的外语听说能力。主要通过随机抽题回答的方式进行。

综合考核成绩计算公式：

综合考核成绩=专业测试成绩×80%+外语测试成绩×20%。

综合考核成绩、专业测试成绩、外语测试成绩均采用满分百分制。

三、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

学院组织专人与营员谈话，主要考查营员的思想政治情

况和现实表现，内容包括营员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。每人考核时间一般为 3-5 分钟。

四、综合考核安排

1. 综合考核时间为 6 月 30 日 8:30 开始，地点为中国海洋大学崂山校区经济学院 222 室。若未能及时参加，则视为弃权。

2. 参加综合考核须携带以下纸版材料：

(1) 本科在读期间成绩单。

(2) 英语 CET-4/6 成绩单，或其他相应外语水平证明。

(3) 各类获奖证书、已发表论文等其他证明材料。

(4) 学信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。

(5) 中国海洋大学 2023 年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申请表。

(6) 由学校（或院系）出具的盖章的成绩专业排名证明（证明中须注明排名依据、个人名次及总人数）。

五、综合考核成绩的使用

1. 按照学院制定的综合考核成绩计算方法，得出综合考核成绩。

2. 综合考核不及格（60 分以下）者不予通过，及格者择优确定考核结果。

3.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，但不合格者不予通过。

4. 不符合报考规定条件、考核违规违纪者不予通过。

六、成绩公布

综合考核结束后，学院将对营员成绩进行核算，并及时

在经济学院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econ.ouc.edu.cn/>）公布考生成绩，公布时间不少于 3 天。成绩公布期间，如有异议，请及时与刘老师（0532-66782576）联系。

七、本方案由经济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。

八、夏令营日程安排（见附件 1）。

未尽事宜，详见中国海洋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相关通知。咨询电话：刘老师，0532-66782576

经济学院

2023 年 6 月 23 日

附件 1：经济学院 2023 年“优秀大学生夏令营”日程安排

附件 2：考场规则